中華奧會 100 周年紀念暨 111 年第 32 屆會長盃全國溜冰錦標賽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

身分別:□觀眾 □家長		
□大會人員(裁判、工作人員、志工),職稱:		
□参賽選手 □帶隊教練		
姓名:	性別:	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:	連絡電話:	
通訊地址:		
一、您最近14天內是否有以下症狀:(本題為未來需要時供疫調使用)		
□否(無使用藥物情況下)		
□有(可複選)		
□發燒(額溫≧37.5℃)		
□咳嗽□流鼻水、鼻塞□喉嚨痛□呼吸急促、呼吸困難□肌肉痠痛、關節痠痛□腹瀉		
□四肢無力□極度疲倦感□嗅味覺失常□其他		
二、具有下列健康證明之一 (無須檢附 僅宣告是否有即可)		
□否(國中以下選手,未接種疫苗的選手)		
□是,已檢附下列健康證明之一:		
□除國小選手外需檢附完整接種疫苗2劑且滿14日。		
□居家隔離(3+4)第8天以後快篩陰性證明。		
□確診者(10+7)第18天以後快篩陰性證明。		
三、「居家隔離」(3+4)天、「確診者」10+7天,未完成者,禁止參賽。		
※配合防疫人人有責,資料僅供防疫需求使用,本人對上述問題均據實填寫。依傳染病		
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規定,如有拒絕、規避、妨礙或填寫不實者,依法處新臺幣		
3,000-15,000 元罰緩。本人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,並同意承擔因提供不實資訊而導致		
的相關法律責任。		
填寫人(簽章):	未成年法定代理	人(簽章):
		填寫日期:111年 月 日